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文件

陕测发〔2024〕14号　　签发人：徐开明 刘天雄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管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 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自然资发〔2023〕158号），加快推进全省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强化测绘地理信息数据要素保障作用，营造地理信息产业发展优良环境，培育测绘地

理信息新质生产力，严守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底线，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助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新篇章。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和陕西省自然资源厅联合印发《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 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陕西省自然资源厅

2024 年 6 月 19 日

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 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

测绘地理信息是重要的基础性、战略性数据资源和新型生产要素，事关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地理信息产业是数字经济的核心产业之一。党中央、国务院加快布局数字中国、数字政府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对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为加快推进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提升地理信息数据要素保障能力，更好支撑谱写全省高质量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新篇章，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 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自然资发〔2023〕158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自然资源和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政府等战略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数字陕西建设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新时代自然资源“两统一”职责履行，立足测绘地理信息“两支撑、两服务”的工作定位和“四个为”的工作方向，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进全省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强化测绘地理信息数据要素保障作用，营造地理信息产业发展优良环境，培育测绘地理信息新质生产力，严守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底线，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助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新篇章。

（二）基本原则

系统规划，统筹推进。聚焦新时代新征程新形势，树立全省“一盘棋”思想，统筹规划全省新型基础测绘布局，强化省市县三级基础测绘规划衔接和计划约束力，完善体制机制、整合技术优势、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科技效能，形成上下左右协调通畅的一体化格局。

问题导向，实事求是。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工作重点，实事求是，促进技术逻辑与行政管理逻辑统一，探索建立高效的工作体系，培育新的基础测绘生产服务形态，提高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保障水平。

创新驱动，高效协同。立足新发展阶段，践行新发展理念，切实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创新产品模式，优化生产组织结构，深化业务体系升级联动与贯通互融，突出示范引领与应用创新，凝聚高质量发展合力，推进生产、服务、应用的有机协同，实现供给与需求高效匹配。

坚守底线，强化监管。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实测绘安全生产和地理信息数据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健全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优化管理政策和措施，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促进新技术新业态健康发展。

（三）主要目标

到2025年，基本形成新型基础测绘生产服务格局。现代化测绘基准和地理空间大数据中心等时空信息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实景三维陕西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新一代陕西省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陕西）建设基本完成；省市县基础测绘统筹管理、协同建设机制初步建立，行业治理和安全监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地理信息产业快速增长。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数字陕西建设、数字经济发展等能力进一步提高，初步构建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机制。

到2030年，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实景三维陕西、新一代陕西省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陕西）全面建成；省市县基础测绘统筹协同工作机制全面建立；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基础制

度基本建立，数据要素市场配置机制基本形成，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屏障更加牢固，行业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测绘地理信息新质生产力基本形成，支撑陕西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支撑自然资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作用更加凸显。

二、推进基础建设，夯实时空信息服务根基

（四）优化升级现代测绘基准体系

建立健全测绘基准基础设施维护更新常态化机制，持续推进测绘基准建设与维护，完善省域大地基准、高程基准、重力基准和深度基准，加强全省测绘基准资源的统筹整合，深化与周边省（市、自治区）基准建设的协同共享。加强测量标志分类保护，实施测量标志属地管理。升级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设施，加强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安全管理，规范基准站备案、建设、运维和服务。探索测绘基准产品和服务新模式，提升测绘基准公共服务能力和北斗产业化应用水平。

（五）强化全省地理空间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基于“新基建”理念，全面提升地理空间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能力，构建全省地理空间数据汇集与分发、资源共享与流转、生产服务与应用互通的公共支撑。建设全省自然资源与地理空间数据库，纳入全省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建设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陕西），推动地理信

息服务由单一向综合转型，推进智慧陕西、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建设。

（六）构建新型基础测绘生产服务体系

围绕新主责新主业持续发力，推进基础测绘、资源调查、变化监测、督察执法等业务板块统筹协作，探索“网格化、包干制”生产组织方式，实现“一测多用”，打造“生产直通服务、服务直通应用”和图、库、平台一体化联动更新、链条式生产体系。构建以地理空间大数据中心为核心，统领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遥感监测平台、北斗导航位置服务平台和测绘应急保障服务平台的“一中心、四平台”新型基础测绘服务体系，推动各类测绘数据、基础设施成为“单位共建、行业共用、全省共享”的开放资源，支撑自然资源管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三、强化要素保障，打造统一的数字陕西时空基底

（七）丰富基础时空信息资源

坚持“数据为王、应用为本、创新为要”，深化测绘地理信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需求侧精准性衔接，完善基础测绘成果常态化更新机制，持续做好省市县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开展数据实体化改造，推动“按尺度分级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向按地理实体分级的基础地理实体数据库、固定产品提供向典型产品+按需组装与自动综合服务方式”转变。加强航空航天遥感影像、无人机倾斜影像、机载激光点云等数据

统筹获取、处理和共享，开展二三维一体化、地上下一体化、室内外一体化测绘，不断丰富基础时空信息资源，打造地理信息数据加工“陕军品牌”。

（八）全面推进实景三维陕西建设

按照“省级统筹、协同共享、集约节约、按需服务”的原则，紧密结合省内经济社会各行业应用需求，省市县协同推进实景三维陕西建设，推动地理实体与自然资源要素衔接融合，打造全省数字化时空底座，实现“统一空间基准、统一本底数据、统一公共平台”。到2025年，实现地形级实景三维全省覆盖，城市级实景三维全省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全覆盖，省市县各级初步具备部件级实景三维建设以及物联感知数据接入与融合能力，初步建成实景三维服务系统，各市（区）初步形成数字空间与现实空间实时关联互通能力。

（九）加强行业与市场化数据要素供给

以地理空间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为枢纽，加强自然资源、城乡建设、交通、能源、水利、农业、林业、民政等行业地理信息数据的共享与利用，推进经济社会信息关联融合，不断丰富测绘地理信息数据资源体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鼓励社会力量依法依规采集处理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加大数据要素供给。完善鼓励多元投入、激发市场活力、保护数据产权、活跃数据交易的制度机制，规范测绘地理信息数据管理、流通和

使用。鼓励开展地理信息数据产权试点，探索建立地理信息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数据产品经营权“三权分置”的数据产权制度。

四、深化服务应用，赋能陕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十）赋能政府管理决策

深度融入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和全省重点工作，发挥地理空间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的基础性、通用性作用，支撑政府各部门信息化建设及治理模式创新，服务秦岭生态环境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防灾减灾救灾、文化遗产保护、城市治理、乡村振兴等智慧专题和应用场景。推进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平急结合”，健全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拓宽应急装备应用领域，提升政府部门应对各类灾害和突发事件的能力。

（十一）助力数字经济发展

加大公共地理信息产品的供给，加工和编制多尺度、多类型的公众版测绘成果，持续提供公益性地图服务，推动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安全有序开放，倡导社会公众规范化使用公众版测绘成果地图。推进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与其他生产要素的耦合协同，支撑各类生产要素供给和需求在时空上的精准智能匹配和高效流通，推动地理信息产业从“业务产生数据”向“数据产生业务”演进，加速激活和释放测绘地理信息数据要素潜能。推进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与现代物流、共享经济、智慧出行等数字经济、低空经济新

业态的融合，加大卫星应用、智能汽车基础地图、实景三维等应用场景培育力度，鼓励和引导开发更多地理信息数据产品和应用场景。

（十二）服务百姓美好生活

依托建设新一代陕西省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陕西），及时发布各类测绘地理信息成果目录、标准地图和自然资源可公开专题地理信息，为公众提供权威便捷的互联网公共地理信息服务。支持企业利用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基于时空大数据，开发即需即供、主动服务、个性服务的新模式，打造智慧便民生活圈，丰富旅游出行、购物消费、居家生活、在线教育等数字化应用场景，服务百姓美好生活需要。建立公众参与在线地图纠错机制，提升数据更新效率和现势性。

（十三）支撑自然资源管理

着眼于构建全省“大自然”工作格局，发挥空间定位、航空航天遥感、遥感影像智能解译、测绘质量控制等技术优势，全面支撑自然资源管理数字化、信息化建设和“两统一”职责履行。以实景三维陕西建设为契机，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时空数据库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动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与自然资源管理深度融合，促进自然资源在时间、空间上的优化配置，实现以数据换空间。以地理实体空间身份编码为纽带，建立自然资源实体、不动产实体、国土空间规划要素等之间的时空关联，实现自

然资源业务全链条贯通。开展空天地网一体化遥感监测，支撑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保护、利用的全程监管。

五、严守安全底线，构建测绘地理信息新安全格局

（十四）强化测绘地理信息安全监管

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提高地理信息数据和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能力，推进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密与共享应用。以安全应用为核心，完善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分类分级安全管理机制，实施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负面清单制度，探索应用测绘地理信息安全防控新技术，推进数字水印、国产密码等安全技术与测绘地理信息保密处理技术融合应用，形成涉密测绘地理信息可信分发、可控使用和过程溯源技术体系。加快推广使用安全可信的地理信息技术和设备。

（十五）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

着力提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推动力和执行力，强化省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测绘地理信息依法行政能力，在法定职能落实、行业管理、考核评价、资源统筹、经费投入、应用服务、队伍建设等方面补齐短板、全面发力。推动自然资源业务与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自上而下、有效贯通、互促共进，持续开展政策对接指导、技术支持保障，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跨层级、跨地域协同、省市县三级联动新型监管体系。完善测绘资质、质量、成果和地图管理制度，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

测绘成果汇交和互认机制，优化测绘成果资料提交、利用、共享流程，强化重要地理信息数据规范使用监管。将立案查处与挂牌督办、公开通报测绘地理信息重大违法违规典型案件有效结合，强化警示震慑效应。

（十六）积极应对新技术新业态风险挑战

顺应人工智能、大数据、5G、自动驾驶、卫星互联网等新技术新业态发展，调整完善管理政策、应对策略和技术手段，规范众源测绘活动管理，坚决守住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底线。开展测绘地理信息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安全评估，包容审慎支持新技术新业态健康发展。建立以“清单”和“信用”为重点的多级协同联动机制，提升互联网涉密敏感地理信息、“问题地图”快速发现和证据锁定能力。

六、健全体制机制，营造事业和产业发展优良环境

（十七）健全测绘地理信息管理体制机制

加快构建“统筹规划、分级实施、资源共享”的省市县三级联动的基础测绘管理制度，推进基础测绘管理工作统筹、力量统筹、资源统筹。坚持“只测一次、多级复用”原则，健全完善规划引领、计划约束、协同建设、资源共享、信息统计等相关制度机制。探索建立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产权登记、流通交易、安全治理等基础制度，规范测绘地理信息数据管理、流通和使用。建立政府部门、行业间测绘地理信息需求对接、业务协作、成果共享、

联合监管等机制。

（十八）促进地理信息产业发展

建立健全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数据有偿使用和收益分配机制，鼓励更多社会力量进行增值开发利用，促进北斗导航定位、数字地图、遥感等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丰富应用场景，发展壮大产业。积极为改善地理信息企业营商环境提供政策支撑、要素保障，优化服务，提高效能，优化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环境。持续推进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时空信息产业基地、陕西省西安航天基地国家地理信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促进企业聚集发展，扩大产业规模，支持测绘地理信息企业拓展国际业务。引导企业加大创新投入，通过基础建设、平台搭建，促进全省地理信息行业单位、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深度合作，形成创新合力，推动地理信息产业向价值链高端迈进，打造测绘地理信息产业发展“西安高地”。充分发挥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协会在反映企业诉求、保护企业权益、妥善处理纠纷、协助政府监管等方面作用，建立健全行业自律机制。

（十九）加强科技创新引领和重大工程牵引

以科技创新引领智能化测绘技术体系建设，着力开展实景三维、时空大数据平台、北斗位置服务、人工智能、调查监测、地图审查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测绘地理信息与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发展测

绘地理信息新质生产力，为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提供新模式、新动能。鼓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社会企业等共同参与测绘地理信息转型升级研究，开展相关重大理论、关键技术和实践创新。强化测绘地理信息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培养高层次测绘地理信息科技人才和科技创新团队。加强与发展改革、财政、科技等部门沟通协调与对接，提前筹划“十五五”测绘地理信息发展规划编制，高标准谋划一批重大测绘工程项目，做好省市县之间的衔接。

（二十）健全技术标准体系

推进测绘地理信息数据基础制度建设，规范测绘地理信息数据管理、流通和使用，逐步完善地理信息数据市场关键环节的政策及标准。重点研制现代测绘基准、实景三维陕西、时空大数据平台、测绘成果管理、地理信息安全等方面的标准，加强测绘地理信息在数字经济等新业态应用方面的标准化建设。健全跨部门协调机制，促进测绘地理信息标准与其他行业同类标准的有效衔接。引导相关标委会、企业加强标准立项研制工作，以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为契机，鼓励省内行业单位积极组织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编制工作，推动形成市场驱动、政府引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开放融合的测绘地理信息标准化工作格局。

（二十一）建强新型基础测绘队伍

围绕新时代测绘地理信息“两支撑、两服务”工作定位，对标自然资源“两统一”职责履行和陕西省高质量发展新要求，因地制宜、稳妥推进基础测绘单位业务组织体系重构，优化结构布局，明晰功能定位，突出主责主业，夯实基础测绘队伍职能职责。进一步巩固提升基础测绘保障力量，着重强化测绘质量检验测试、地图技术审查、仪器检定检校等队伍建设，构建一支政治过硬、技术先进、专业齐全、规模合理、覆盖省市县的基础测绘队伍。

七、强化组织实施，推动事业转型升级落地见效

（二十二）加强工作联动

形成全省“一盘棋”的工作局面，省测绘地理信息局与省自然资源厅建立紧密联动机制，做到工作任务相互承担，政策文件及时互通，信息资源共享互用，技术力量互为支撑。强化统筹推动、一体部署，职能协同、业务融合，要素流动、资源共享，技术支撑、主动作为。强化省市县三级联动，推动自然资源管理和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自上而下、有效贯通，互促共赢。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深化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是自然资源核心职能的认识，树立测绘地理信息数据是自然资源部门统一配置保障要素的理念，将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融入自然资源工作大局中整体谋划、系统部署、协同落实，全力推进测绘地理信息与自然资源业务联动融合。

（二十三）明确责任分工

省测绘地理信息局负责谋划推进全省测绘地理信息事业转型升级和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思路、方向、目标和重点任务，建立健全工作落实督促检查、分析评估和绩效评价等工作机制，指导督促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明确测绘地理信息工作职责，加快进度、加大力度，全面提升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省自然资源厅负责在全省年度自然资源工作会议上对测绘地理信息工作一体部署，将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推进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成效作为年度自然资源评估考核的重要内容；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抓好本地区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工作职责履行，负责对辖区内测绘地理信息法治建设、行政审批、执法检查、基础测绘建设、安全生产、产业发展、保障服务等整体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持续整改提升，推动辖区测绘地理信息工作法治健全、政策稳定、贯彻有力、监管到位。强化整体观念和共享理念，在本地区自然资源管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工作中主动利用我省已有资源和优势，助力工作效率和自身服务保障能力的“双提升”，努力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赋能蓄势、做好保障。

（二十四）加大资金投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陕西省测绘条例》《陕西省基础测绘管理办法》要求，将基础测绘纳入省市县三级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依据《自然资源调查监测领域省级及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意见》，健全基础测绘分级投入制度，建立持续稳定的常态化投入机制。探索省市县财政经费投入统筹模式，发挥资金使用最大效益。拓宽投资渠道，探索多元化投入模式，鼓励社会资本投入测绘地理信息产业。

（二十五）加强宣传引导

坚决贯彻全国自然资源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强化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实，充分发挥现代融媒体作用，广泛拓展宣传领域，丰富创新宣传方式和渠道，统筹利用国测一大队精神展示室、大地原点、省地理信息科普基地等宣传资源，省市县三级测绘地理信息工作部门、每一位测绘地理信息干部职工都要肩负起宣传测绘的责任，对外、对上协同发力，既讲好传承弘扬测绘精神、甘当幕后英雄的担当奉献故事，也讲好测绘地理信息部门作为时空信息公共服务部门，掌握引领北斗导航、遥感影像等高新技术，融入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的时代故事，提升社会对测绘地理信息的认知力、影响力、美誉度，为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和舆论氛围。

抄送：自然资源部。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2024 年 6 月 19 日印发